

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西政办发〔2016〕11号

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西城区不规范“七小”门店专项治理 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

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各有关单位：

经区政府同意，现将《西城区不规范“七小”门店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6年4月22日

西城区不规范“七小”门店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方案

根据区委区政府关于疏解非首都功能、提升居民服务业质量的工作部署，我区开展了“七小”无证无照专项治理行动，去年已提前全部清零，整治工作取得显著成效。但是无照经营的反弹现象不容乐观，特别是无证照餐饮的反弹较为突出。2016年，按照区政府疏解非首都功能新的工作要求，结合“七小”整治第二阶段的重点工作任务，全区要结合“无证无照餐饮单位专项整治行动”继续开展“七小”整治，加大对无证照餐饮的查处力度，遏制无证照餐饮的反弹，巩固成果；同时要结合辖区特点对全区不规范“七小”门店开展专项整治，进一步发挥功能疏解、产业疏解的带动作用，提升西城区生活性服务业的整体品质。

一、工作目标及整治对象

（一）工作目标

一是巩固成果，防止反弹。加强对已取缔“无证照七小”的管控，对于出现反弹的，及时查处取缔。二是2016年全区不规范“七小”门店要实现削减20%的目标。其中，示范区力争在6月30日之前完成削减任务，同时要结合区生活性服务业三年规划，提升重点区域生活服务业品质，创建“经营规范样板街”。规范区年底前完成削减任务，并力争创建符合街区特点的“经营规范样板街”。

（二）整治对象

针对不规范“七小”门店，开展分类监管，分批削减，不断提升我区生活性服务业整体品质。不规范“七小”门店，即在市

场监管、安全监管、城市管理、市政管理、卫生健康五大领域中存在不规范行为的“七小”门店的统称，具体表现为经营行为违法，存在生产、消防、治安等方面隐患，破坏城市环境，影响市政管理，擅自改变房屋性质、开墙打洞，以及利用违法建设或地下空间开展经营活动的“七小”门店。

二、阶段安排

（一）动员部署（2016年3月5日至3月31日）

制定全区工作方案，建立协调机制，研究、协调、部署专项工作组。各街道办事处根据辖区实际情况，确定工作重点，制定本地区工作方案，完成动员部署工作。

（二）摸底排查（2016年4月1日至4月30日）

示范区4月3日前上报不规范“七小”门店台账（见附件），确定拟建设的“经营规范样板街”。规范区在整治过程中同步开展摸排工作，4月底前上报不规范“七小”门店台账（见附件）。

（三）专项整治（2016年5月1日至11月30日）

按照方案要求，结合拆违撤市、环境治理、开墙打洞、地下空间治理等专项整治，采取联合执法等手段，开展对辖区不规范“七小”门店的削减提升。整治过程中，西城区“七小”无证无照整治工作领导小组（以下简称“领导小组”）办公室组织各专项工作组对各街道办事处不规范“七小”门店整治情况进行实地检查督导（每个街道不少于两次），及时对整治进展情况进行通报。

（四）工作总结（2016年12月1日至12月31日）

各成员单位、街道办事处对不规范“七小”门店治理情况进

行总结，将相关总结材料报送领导小组办公室。领导小组办公室总结整治措施与方法，建立长效工作机制。

三、工作措施

一是严控增量，消减存量。严格按照《西城区新增产业的禁止和限制目录》(以下简称<禁限目录>)，控制市场及市场内主体增量，限制不符合西城功能定位的业态发展。引导街道结合区域实际制定符合街区特色的禁限目录，把好准入关，提高准入门槛，对于不符合首都核心区功能定位的业态从严控，从重压，从源头上遏制“七小”门店的数量。同时加强安全生产、税收征管、商标侵权、不合格商品方面的监管，压缩低端产业生存空间，达到消减存量的目的。

二是分类监管，消减提升。分析梳理“七小”门店涉及的行业监管领域和突出风险隐患，结合“餐饮安全示范街”、“经营规范样板街”的创建工作，确定重点整治区域，建立完善街道不规范“七小”门店台账。从市场监管、安全监管、城市管理、市政管理、卫生健康五大领域入手，对不规范“七小”门店分类监管、消减提升。

三是严格执法，高限处罚。依托执法联席会协调相关执法部门，对不规范“七小”门店，本着“从严从快，严格执法、高限处罚”的原则，坚持查处一批、处罚一批、关停一批、吊销一批。

四是借势借力，共同施策。要将对不规范“七小”门店的削减提升同拆违撤市、环境治理、开墙打洞、地下空间治理、无证无照餐饮整治等相关工作结合起来，加大工作统筹力度。进一步强化税收征管、水电气管理等约束手段，压缩不规范“七小”门

店生存空间，同时广泛动员社会力量，共同施策，综合治理。

五是源头治理，以房控人。要从房屋源头着手，严格执行《北京市西城区直管公房管理暂行规定》，强化直管公房监管，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，以赎买、拆迁等形式逐步回收房屋使用权，削减不规范“七小”门店生存空间。

六是瘦体健身，疏堵结合。一方面对于不规范“七小”门店整治后腾退的房屋，要结合区生活性服务业三年规划的落实，合理利用，积极为产业疏解创造便利条件。另一方面提升重点区域生活服务业品质，创建“经营规范样板街”。

七是信息披露，信用约束。各相关职能部门要及时捕捉不规范“七小”门店存在的失信行为，加强信息互通，通过西城区企业信息公示系统公示不规范“七小”门店的相关信息，进行信用约束，同时利用西城报等平台 and 媒体进行曝光，借助社会力量削减不规范“七小”门店生存空间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一是要加强领导，落实责任。《西城区“七小”无证无照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方案》明确了两年整治工作的组织机构和职责分工，结合2016年“七小”整治的重点工作任务，要继续保持原有的组织机构和职责分工。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执法协调组、业态提升组两个专项工作组要切实负起责任，加强调度，及时处置相关问题。街道办事处要高度重视，统筹辖区执法力量，组织开展专项整治行动，抓好任务的布置落实。

二是摸清底数，建立台账。各街道办事处要统筹管理，以社区为单位，对辖区不规范“七小”门店开展摸排，特别要重点排

查利用违建从事经营的，擅自改变房屋性质、开墙打洞的，以及利用地下空间开展经营活动的“七小”门店，建立动态台账。

三是强化协调，注重合力。各成员单位要在街道办事处统筹协调下，主动履职，密切配合，通力合作，特别对一些职能交叉的领域，要强化信息互通，做好联合整治，不推诿，主动靠前，合力完成此次削减提升任务。

四是强化督查，确保实效。领导小组将加大对此次削减工作的实地检查和督导，不定时的对各街道开展明察暗访，对发现的问题及时通知责任单位进行整改，确保整治取得实效。

五是信息报送，及时总结。针对治理工作中遇到的新情况、重大或典型案例和存在的问题，各街道办事处要认真总结，主动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报。各工作组组长单位要注意收集相关信息，及时上报办公室。办公室要汇总整治信息，定期编发简报，报送区政府领导。

- 附件：1. 西城区“七小”整治主要成员单位职责分工
2. 西城区不规范“七小”门店台账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，区武装部。

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人民法院，区人民检察院。

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6年4月22日印发

西城区“七小”整治主要成员单位职责分工

城市管理：区环保局、区城管执法局、区消防支队、区公安分局、区环境办、区房管局、区民防局、区商务委、区发改委、区房地中心、宣房投公司依据各自职责，从功能疏解、城市管理入手，结合全区环境建设、拆违撤市、开墙打洞治理、直管公房整治工作，对不规范“七小”门店开展专项整治，同时结合区生活性服务业三年规划的落实，提升重点区域生活服务业品质，创建“经营规范样板街”。

市场监管：西城工商分局、区城管执法监察局、区食药监管局、区国税局、区地税局、区环保局、区质监局依据各自职责，依法查处不规范“七小”门店违法违规经营行为。

市政管理：区市政市容委、区环境办、区城管执法监察局依据各自职责，结合市政基础设施、公共事业、环境卫生和市容环境综合整治，开展对不规范“七小”门店的整治工作。

安全监管：区安监局、西城公安分局、西城消防支队依据各自职责，对不规范“七小”门店开展专项整治，对存在安全生产隐患的，依法查处。

卫生健康：区卫计委、区食药监管局依据各自职责，对不规范“七小”门店开展专项整治，对存在公共卫生、食品卫生隐患的，依法查处。

西政办发〔2016〕11号附件2

西城区不规范“七小”门店台账

填报部门：

填报人及联系电话：

填报日期：

序号	经营者姓名	执照号	许可情况	经营地址	经营场所产权人	经营面积	不规范类别(违建/开墙打洞/地下空间)	经营者户籍地	从业人数	主营业务		